

2025/2026年度學校通告

第003號

各位家長：

有關「訓輔及獎懲政策」事宜

本校訓輔政策包含「訓育」及「輔導」兩項元素，以表揚及鼓勵學生為主，並引導學生改過遷善。在學生犯錯時，校方透過適當的輔導給予學生機會改過向善，有需要時亦讓學生承擔個人行為的後果，讓學生明辨是非及負起責任，以期達到自律自發的目標。

本校訓輔及獎懲政策詳列如下：

甲、獎勵

(一) 每學期設有多個獎項，獎勵於學業、品行、服務、體藝等各方面有優秀表現的同學。

獎項如下：

- 全年成績卓越獎
- 學業優異獎
- 中文、英文、數學及常識第一名
- 學業獎
- 服務獎
- 操行獎
- 學業進步獎
- 傑出學生

(二) 發出優點的項目：

- 「灣仔區模範生獎勵計劃」得獎生
- 傑出團員
 - 制服團隊及學校代表隊成員
 - 獎勵在隊伍中有傑出表現的成員
 - 由領隊/訓練老師提名，經訓輔組審議
- 優異表現服務生
 - 風紀、圖書風紀、午膳服務生、英語大使、普通話大使、體育服務生等
 - 表現盡責的服務生，服務時段至少達一個學期
 - 由負責老師提名，經訓輔組審議
- 在獲校方認可的比賽中，代表學校出賽並獲得佳績(例如冠亞季軍)的學生
- 校本輔導計劃(於全部範疇均完全達標)

*累積三個優點為一個小功，三個小功為一個大功。

**學校會根據學生所參加比賽的規模重要程度及學生的表現，以適當方式獎勵學生

25/26 CIR003.doc
(負責老師：楊美瑤主任)

我們的辦學宗旨

本校秉承「仁、樂、進、勤」的校訓，使學生在德、智、體、群、美五方面得到均衡的發展；培養學生做一個有正確價值觀、積極人生觀的好公民；提供多元化的課外活動，鼓勵學生積極參與，培養他們與人合作、關懷別人和謙讓的品德。

仁樂進勤

乙、行為後果

如學生之行為違反校規或有損校譽，學校將按情況以下列方式跟進處理。

1. 發出口頭警告及書面警告
2. 發出缺點、小過及大過
3. 安排參加服務學習
4. 其它校方認為有助違規學生改過遷善的處理方法

以上政策旨在引導學生向善，校方期盼有需要時能得到家長的支持及配合。

丙、遲到

- 上午8:00後抵校的學生屬遲到，班主任會於學生手冊作紀錄，並請家長簽署確認。
- 學生遲到次數會於成績表上顯示。

丁、告假(病假及事假)

學生因病缺席，請家長/監護人為學生在早上 7:30-8:00 致電予校務處告假。學生回校上課當日，須把手冊內已由家長填妥的「學生請假表」交給班主任簽署。學生因事缺席，家長/監護人請預先填妥手冊內的「學生請假表」，由學生交給班主任簽署。為免影響學生之學習進度，校方不接受學生因離港旅遊等原因申請缺席。請家長留意不論學生缺席的原因為何，學校必須在學生連續缺課的第七個上課日，向教育局申報有關個案。

校長：俞景慈

二零二五零年九月一日